

证券代码：832646

证券简称：讯众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项立刚、孙强、苏子乐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项立刚，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柒贰零（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飞象互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CEO，曾于 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深圳市融创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小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关村现代信息消费应用产业技术联盟理事长。于 2019 年和 2020 年分别出版发行了《5G 时代》、《5G 机会》，2015 年 8 月获得了移动互联网客户服务方法和系统的发明专利，2016 年 7 月获得了一种基于 NFC 的电子交易方法的发明专利。

孙强，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1 年 9 月至 1998 年 11 月就职于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任财务科员；1998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河南盛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部主任；2004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任所长。现受聘为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审计厅、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商务厅、河南省工信厅、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郑州市财

政局、郑州市审计局外聘专家，中原证券新三板审核委员会委员，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惩戒委员会委员。

苏子乐，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律师、法学硕士。1998年7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河南众信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2007年7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德邦证券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经理；2008年10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北京市简明律师事务所，任证券律师；2015年9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8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法墨律师事务所，任创始合伙人和主任。曾先后担任中原大地传媒股份公司、北京市民政局、北京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嘉诚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单位的法律顾问。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项立刚、孙强、苏子乐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项立刚	7	7	0	0	否	4
孙强	7	7	0	0	否	4
苏子乐	7	7	0	0	否	4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项立刚、孙强、苏子乐对公司2024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4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年1	第四届董事会	1、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	同意

月 15 日	第三次会议	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li> <li>2、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li> <li>3、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4、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li> <li>5、关于批准报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的议案。</li> </ol>	同意
2024 年 6 月 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li> <li>2、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li> <li>3、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li> <li>4、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li> <li>5、关于制定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li> <li>6、关于修订及制定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li> </ol>	同意

		7、关于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关于购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不存在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不存在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等公司治理事项，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尽职尽责的态度、忠实勤勉与独立公正的原则，对公司发展事项发表合理的意见，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独立董事：项立刚、孙强、苏子乐

2025 年 4 月 28 日